

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提供科学方法和战略指引——学好用好《习近平生态文明文选》第一卷

唐韬

日前出版的《习近平生态文明文选》第一卷(以下简称《文选》)收入习近平总书记2012年12月至2025年4月期间关于生态文明建设最重要、最基本的著作,共有报告、讲话、演讲、指示、批示等79篇。《文选》紧密贴合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实践,精准聚焦理论层面的热点,积极回应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的问题,深刻回答了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系统反映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丰富内涵、科学体系和原创性贡献,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提供了权威教材。

1. 系统反映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丰富内涵、科学体系和原创性贡献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重大成果,把我们党对生态文明建设规律的认识提升到新高度,为以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提供了根本遵循。《文选》对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丰富内涵、科学体系和重要原创性贡献作了充分反映。

充分反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植根于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自然关系的思想传统,并在此基础上实现了创新发展。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学习马克思,就要学习和实践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自然关系的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自然关系的思想、关于生产和生态辩证统一关系的思想同中国生态文明建设实践紧密结合,深刻揭示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

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强调我国不可能走西方现代化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必须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实现了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自然关系思想的与时俱进。《文选》强调,“我们要建设的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既要创造更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也要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宁要绿水青山,不要金山银山,而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其中,“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等标志性理念的提出,不仅推动马克思主义生态文明理论实现了中国化转型与时代化演进,更成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二十一世纪马克思主义在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的核心理论表达。

充分印证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度融合并发展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核心

内涵。拥有五千余年历史积淀的中华文明,孕育了博大精深的生态文化智慧:从《易经》中“财成天地之道,辅相天地之宜”的实践主张,到《荀子》提出的“草木荣华滋硕之时,则斧斤不入山林,不天其生,不绝其长也”的保护理念,这些思想无不彰显中华民族尊重自然、热爱自然的价值取向,以及“天人合一”“道法自然”等传统生态智慧的精神内核。《文选》强调,“坚持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系统思想”“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系统汲取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思想精华与文化底蕴,明确强调必须秉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基本准则,践行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路径,并通过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进程。这一理论创新不仅延续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血脉,更赋予其契合当代发展需求的全新时代意义。

2. 生动呈现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形成发展过程

生态环境问题不仅是关乎党的使命宗旨的重大政治议题,更是涉及民生福祉的重要社会课题。《文选》指出,“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是关系中国人民切身利益的大事,也是建设美丽中国的必然选择”。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穿始终,强调要践行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的实践要求,聚焦解决危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持续满足人民群众对日益提升的优美生态环境需求。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既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一以贯之的人民至上价值取向,也彰显了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的政治立场与价值目标,是党治国理政理念在生态领域的具体实践与生动体现。

这一过程充分验证了绿色发展是高质量

量发展的本质底色。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坚持在发展中落实保护要求,在生态保护中推动发展进程,通过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这一实践过程充分验证了绿色发展是高质量发展的本质底色,而新质生产力本身即是蕴含绿色属性的生产力形态。《文选》强调,“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是相辅相成、相得益彰的”“绿色发展是高质量发展的底色,新质生产力本身就是绿色生产力”。这些科学论断深刻阐释了生态保护与生产力发展的内在统一性,强调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实践路径,扎实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这一发展思路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重要指引,成功探索出一

3. 不断增强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的过硬本领

在组织建设方面,党的基层组织作为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战斗力量,应当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凸显其在生态治理过程中的关键作用,同时优化干部队伍的选拔与配备,着力培养一支具备坚定政治立场、高超专业能力、扎实工作作风且勇于担当责任的生态环境保护队伍。

坚持系统观念并以此为指导一体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意味着要将这一建设过程视为有机统一的系统工程,在实践中必须运用系统思维,强化各方面的系统集成。处理全局与局部的关系是其中关键一环,这要求在制定全国性生态环境保护战略规划时,从宏观视角搭建我国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的整体框架,同时结合不同地区的实际状况,采取契合当地条件的措施开展工作,以此增强生态环境保护行动的精准度与实际成效。在当前与长远的关系处理上,既要立足当

下,以高度的紧迫意识投身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大对空气质量稳步提升、入河入海排污口检查整治、土壤污染源头防范等重点任务的推进力度,让民众真切感受到生态环境的向好变化;又要着眼未来,增加资金投入与科技攻关力度,积极发展可再生能源,从根源上破解能源消耗引发的环境难题。而对于一般与特殊的关系,既要提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具有普遍性的规律,整理出可广泛应用的原则与方法,也要针对新兴领域和关键环节,实施具有针对性的治理手段。

以最严格的制度与最严密的法治为依托保护生态环境,其核心在于将制度与法治作为根本保障,让制度成为不可逾越的刚性约束,让法治成为不可触碰的高压红线。完善立法是基础环节,需要强化顶层

衔接配合与协同发力,同时针对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的新兴范畴和突出问题,增强制度的靶向性与可操作性。严格执法是关键举措,要加大生态环境领域的执法力度,通过定期组织业务培训、案例研讨以及实操演练等方式,提升执法队伍的专业化水平,确保各项法规制度真正落到实处、发挥应有功效。公正司法是重要保障,需充分发挥司法机关的职能作用,加大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惩处力度,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坚实的司法支撑。全民守法是社会基础,要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曝光典型违法案例,普及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知识,引导全社会形成遵法守法的良好氛围。

(作者系北京大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院研究员)(原载于8月7日《光明日报》)

促进我国制造业高质量“出海”

刘悦 原倩

41个工业大类、207个工业中类、666个工业小类,是唯一一拥有联合国产业分类中全部工业门类的国家;500种主要工业产品中,四成以上产品产量位居全球第一;形成了以轨道交通装备、新能源汽车、太阳能光伏、动力电池等为代表的一批优势产业。完整的产业链、齐全的工业门类、强大的产业竞争力为我国制造业企业开展国际化经营提供了坚实支撑。

从推进动力看,随着经济全球化向纵深发展,制造业外迁在客观上也蕴含着突破市场发展传统边界与创新瓶颈的战略机遇。在增强韧性方面,我国制造业通过全球化布局能够更好统筹劳动力、关税、航运等方面的成本,贴近东道国的市场需求,提升应对变局的能力。在培育市场方面,我国坚持与其他发展中国家开展多方面合作,以强大制造业实力带动当地产业链、供应链延伸和拓展,共同做大“蛋糕”、分好“蛋糕”,实现互利共赢。在推动创新发展方面,制造业企业可以通过扩大要素资源整合范围、回应多元化市场需求、与一流国际同行合作竞争等方式激发创新活力。在坚持自主创新的同时,我国企业还能通过海外并购、联合设厂、设立海外研发中心等对接全球技术前沿,在数字孪生、远程运维等前沿领域实现技术跃升,形成全球研发网络,构建高效顺畅的协同创新机制。

促进制造业企业进行全球产业布局与国际化运营,有利于持续拓展国际市场、深化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合作进而实现共赢,但也面临诸多风险和挑战。就企业自身而言,

“出海”后出现“水土不服”的情况并不鲜见,如何增强跨国管理和本土化运营的能力,有效规避风险,是需要解决的重要问题;就产业发展而言,制造业过度外迁有可能引发本土产业空心化,在地缘政治博弈加剧背景下亦有可能催生制度性摩擦,造成合规成本高企,削弱产业国际竞争力。对此,需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审时度势,找准重点,积极探索全球产业布局的有效路径。

一是夯实制造业“走出去”基础。需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依托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资源优势,通过数字化改造与绿色化转型提升企业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同时,主动对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在自贸试验区试点跨境数据流动、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的创新制度,持续吸引优质资源要素集聚。

二是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企业开展海外布局,需在技术、认知和融合三个维度协同发力。在技术门槛上,要不断锤炼技术“硬实力”,以过硬的产品和服务赢得世界市场广泛认可;在市场认知上,要积极借助先进技术推广做好国际传播,增进海外市场 and 消费者对企业的认识和接受度;在本地化融合上,要善于依托当地产业发展模式和经验,通过与当地企业加强合作,提升本地化运营能力和市场响应速度,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三是深化制造与服务融合。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是推动经济高质

量发展的重要途径,对提高我国制造业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需发展服务型制造,促进制造业企业通过创新优化生产组织形式、运营管理方式和商业投资的双向赋能,不断增加服务要素在投入和产出中的比重,进一步延伸和提升价值链;推动设计研发和标准认证等生产性服务业、国内金融机构及各类专业服务机构与制造业协同“出海”;切实发挥政府、企业、各类商协会的作用,构建企业高水平“走出去”综合服务平台,加强法律、金融、物流等海外综合服务。

四是构建全球合作网络。需坚持差异化布局,根据不同区域资源禀赋构建多层次产业协作体系;增强区域经济协同,强化交通物流与产业配套的协同效应,实现生产要素跨境优化配置;持续深化创新合作机制建设,推动技术研发与产业投资的双向赋能,探索建立“知识共享—技术转化—产能协同”的价值闭环,形成研发端与生产端深度耦合的创新生态网络。

五是共建协同发展生态。携手前进、合作共赢,是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维护开放合作的国际环境的必然途径。要继续加强与各国在产业链上的合作,以中国产业发展实践为其他发展中国家工业化和产业结构升级提供经验,促进中国制造业与各国制造业在全球产业链中的深度融合与协同升级。

(作者分别系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对外经济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原载于8月6日《经济日报》)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城市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强调要“注重延续城市历史文化”“保留城市历史文化记忆”,推动加强城市文化软实力建设。日前召开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部署了“一个优化、六个建设”城市工作重点任务,提出“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完善城市风貌管理制度,保护城市独特的历史文脉、人文地理、自然景观”的重要要求,为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科学指引、明确了主攻方向。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做好城市工作,必须深刻领悟保护城市独特的历史文脉的重要意义,让“活起来”的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更好赓续城市历史文脉、塑造城市的独特灵魂。

处理好城市改造开发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关系。城市是一个民族文化、记忆和情感的载体,历史文化是城市的灵魂。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走进一座座历史名城、文化古城,对城市传承历史文化文脉提出一系列重要要求。在北京玉河,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本着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的精神,传承历史文脉,处理好城市改造开发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关系”;在江苏苏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平江历史文化街区“要保护好、挖掘好、运用好,不仅要在物质形式上传承好,更要在心里传承好”。城市历史文化遗产积淀了前人的智慧,塑造着城市的品格,是城市韧性的支撑和城市创新的底气。保护城市独特的历史文脉,要坚持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在深入挖掘城市历史文化遗产守护文化根脉、凝聚文化认同等文化价值的基础上,以新质生产力激发城市历史文化遗产蕴含的丰沛资源价值。坚持问题导向,深入理解城市历史文化遗产的独特内涵、构成、类型,找准让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活起来”的破题切口,勇于探索前沿创新路径。比如,探索历史街区、古建筑、古民居等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所有权、使用权与经营权的分置改革,推动活化利用;以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赋能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探索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与未来产业的融合路径;等等。把握好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文化价值与资源价值的辩证关系,让保护与传承、守正与创新协同并进,使历史文化遗产成为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源头活水。

推动城市历史文化更好服务中国特色城市现代化建设。既要重视解决当前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面临的紧迫问题,也要密切关注新时代新征程城市发展中涌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在推动解决当前问题的过程中发现对未来具有深远影响的关键问题。今年是中国加入《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40周年。回望40年的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之路,中国对国际社会履行了缔约承诺,体现了大国担当。当前,立足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们加强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不仅是为了履行条约义务,也是为了回答好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城市如何赓续历史文脉、如何使城市历史文化服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城市现代化这一重大课题。中国式现代化作为人类文明新形态,必然对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提出新问题、新要求。这就必须在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中拓宽问题视野,不仅要解决当前重大问题,及时总结经验,防范老问题以新形式卷土重来,还要打破思维定式,敏锐识别、研判和应对那些对未来具有深远影响的关键问题。比如,过去,城市历史文化遗产的数字化保护工作主要关注技术应用的迭代升级问题。面对当前城市规模增长与高质量发展的新形势,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工作要加强顶层设计,用战略思维引领技术发展,在“大遗产观”视域下,推动全域资源整合的历史文化遗产数字平台建设,助力形成城市历史文化遗产大保护格局,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推动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数字化转型。

促进城市历史文化交流互鉴既有“高度”又有“温度”。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愿同各国人民,做友好合作的践行者、文明互鉴的推动者、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参与者,共同开创世界的美好未来。”以繁荣城市文化推动城市发展,是城市演进过程中的普遍现象和一般规律。不同城市的历史文化遗产,如北京的故宫、罗马的斗兽场、开罗的金字塔等,都是人类文明的鲜活载体。城市文化充满活力的关键就在于多元文化的交流互鉴、融合创新。我们要加强城市历史文化国际交流传播,在既有“高度”又有“温度”的文明互鉴中更好激发城市文化发展内生动力。提升城市文化交流互鉴的“高度”,就要深刻总结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我国城市赓续历史文脉、坚持守正创新的重大成就和成功经验,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在与其他国家城市文化交流互鉴的过程中深刻认识中国智慧、中国方案的道理所在、优势所在,在借鉴人类一切优秀文明成果的同时,不断坚定走中国特色城市发展道路的信心和决心。彰显城市文化交流互鉴的“温度”,就要立刻刻画中华多态多元历史古都、国际都会、区域城市、传统城镇多态多元的城市文化之脉、文化之貌、文化之韵、文化之美,让我们城市历史文化更加打动人心,在持续弘扬、走向世界的过程中实现对城市独特历史文脉的更好赓续与有效保护。

(作者为四川大学中国俗文化研究所教授)(原载于8月7日《人民日报》)

让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活起来”
更好保护城市独特的历史文脉
李菲